

## (農委會新聞稿)

### 賴揆指示全力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在地食材

為達校園食材溯源目的，農委會協助將有機、產銷履歷、CAS 台灣優良農產品、吉園圃安全蔬果或具有臺灣農產品生產追溯 QR Code 之農產品(簡稱四章一 Q)納入教育部修訂之「學校外訂盒(桶)餐採購契約(參考範本)」，推動學校午餐採用在地食材政策。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由臺中市、臺南市、新竹縣市、臺東縣及宜蘭縣等 6 縣市先行試辦，106 學年第 1 學期擴大推行至本島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及澎湖縣等 20 縣市試辦，午餐食材可溯源比例及抽驗合格率均明顯提高，試辦成效良好，期能自學校午餐開始做起，由中央、地方之教育、衛生與農業相關單位，以及學校與民間組織等共同努力，全國齊心為學童午餐安全把關。

### 試辦成效良好，午餐食材可溯源及抽驗合格率提高

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校午餐採用可溯源生鮮食材試辦成效良好，食材溯源比例及抽驗合格率均明顯提高，依據校園食材登錄平臺資料，六試辦縣市午餐食材四章一 Q 覆蓋率已由本年 3 月僅有 11% 成長至 6 月達 44%，意即已有超過四成之食材係可溯源，另從源頭把關，強化源頭自主檢驗管理，食材抽驗合格率已自 106 年 3 月份 91.9% 至 106 年 6 月提升為 95.2%，合格率明顯提高，對於學校午餐食材源頭管理已有顯著成效。

### 中央政府藉每人每餐 3.5 元獎勵金，推動在地食材供應學校午餐

為推動在地食材供應學校午餐政策，經行政院 106 年 3 月 1 日召開四章一 Q 政策跨部會首長協調會議決定，政策採滾動檢討調整並分階段推動試辦，並藉每人每餐補貼 3.5 元之獎勵，由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向教育部提出獎勵金實施計畫，據以推動在地食材供應學校午餐，目前雖初見成效，但仍需藉跨部會及公私組織協力推行，期望各界為學校午餐共同努力，營造臺灣之學校午餐特色。